

# 甘肃省科学技术厅

甘科合函〔2021〕66号

## 关于组织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 科技创新合作”等重点专项 2022 年度 第一批项目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有关企业：

按照《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等重点专项 2022 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国科发资〔2021〕329 号）要求，为做好 2022 年度第一批项目的申报及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要求。本次申报实行无纸化申请，请各申报单位在线完成申报（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https://service.most.gov.cn/>）。申报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确因疫情影响暂时无法提供的，请上传依托单位出具的说明材料扫描件，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将根据情况通知补交。

2. 申报时限。网上填报预申报书的受理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11 日 8: 00 至 12 月 23 日 16: 00, 我厅将对预申报书集中审核后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 16: 00 前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逐项确认推荐项目, 并将推荐函加盖推荐单位公章以电子扫描件形式上传。

3. 注意事项。各申报单位在正式提交项目申报书前可利用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相关科研人员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在研项目(含任务或课题)情况, 避免重复申报。

联系人: 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处魏珍

联系电话: 0931-888513613369499653

电子邮箱: 545711163@qq.com

附件: 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等重点专项 2022 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